目录

第一部分尼玛县卓瓦乡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概况

第二部分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

一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七、部门收支总表

八、部门收入总表

九、部门支出总表

第三部分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尼玛县卓瓦乡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卓瓦乡设5个综合办事机构，分别为党政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财政资产管理所、平安建设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，设4个直属事业机构，即农牧综合服务中心、卫生院、文化服务中心、便民服务中心。

1、党政办公室职能职责：主要负责基层党建，意识形态领域管理和综合协调等工作。

2、经济发展办公室职能职责：主要负责经济社会发展，乡村振兴，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工作。

3、财政资产管理所职能职责：组织预算收支执行、监督财政资金使用，落实惠民资金政策，指导镇村财务管理等。贯彻执行各项财经法律、法规和制度；负责编报镇年度财政收支预算、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，协助税务机关和非税务收入执收部门征缴财政收入，协助有关机构代收代缴各类社会保障资金；负责各项惠民资金的审核发放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；负责本乡的国有资产和政策性的债权债务；拟定乡财政监督检查制度；监督检查财税法规、政策的执行情况，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，接受委托代管村级财务、债权债务，负责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4、平安建设办公室职能职责:主要负责基层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、辖区内综合执法工作沟通协调等工作。

5、社会事务办公室职能职责:主要负责民政、村务公开、社区服务指导、特殊群体权益保护、群团等工作。

6、农牧综合服务中心职能职责：主要承担农牧技术推广、畜牧兽医、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。。

7、文化服务中心职能职责:主要承担远程教育站点维护使用和文化、广播、电影、电视、图书等工作。

8、卫生院职能职责:主要承担医疗、保健、疾病预防和优生优育技术服务等工作。

7、便民服务中心职能职责：主要承担面向群众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、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我乡隶属行政机构，人员实有54人， 党委7人、人大1人、政府10人、文化11人、农牧12人、卫生9人、后勤服务2人、工人2人。2022年，我乡在职职工54人（借调6人），其中：四级调研员1名，正科级干部2人、副科级干部14人，科员及以下干部37人。我乡各部门认可车辆为7辆，其中丰田（霸道）车1辆、尼桑皮卡车1辆、救护车1辆、警车尼桑1辆、日产1辆、警摩托车1辆、垃圾车1辆,单位实有车7辆。

第二部分 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预算公开表

明细表详见附件

第三部分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88.87万元，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、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；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1.69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22.5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4.46万元，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.86万元，  卫生健康支出342.82万元，农林水支出316.52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44.02万元。我单位2022年实有人数54人，行政编制18人，事业编制36人。2023年预算经费共计2173.85万元。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预算1760.97万元，商品服务服务支出预算49.54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14.9万元、其他项目支出356.59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)

具体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如下：

（1）乡镇人大经费10万元。

（2）乡镇食堂运行经费12万元。

（3) 村级组织党建工作经费60万元。

（4) 村卫生室工作经费6万元。

（5) 高海拔补助9.72万元。

（6) 干部职工生活补助70.20万元。

（7) 村人医工资15.84万元。

（8) 村兽医工资15.84万元。

（9) 基层政权建设经费20万元。

（10）基层平台专干（工资、保险、）16.62万元。

（11）公益性保险：4.73万元。

（12）四类人员资金（工资、保险、绩效、包干路费、安家费等）100.57万元

二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

2023年当年预算收入2173.85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

2023年当年预算收入2188.87万元，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其中：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832.28万元，占预算收入的83.71%。项目支出预算收入356.59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占预算收入的16.29%。

三、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2188.87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1746.06万元（其中：基本工资166.13万元、津贴补贴932.24万元、奖金91.09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92.03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4.42万元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3.59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万元、住房公积金144.02万元、干部职工通讯补助9.53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8.01万元）。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71.32万元（其中：办公费0.84万元、印刷费0.35万元、 电费1.73万元、邮电费2.33万元、取暖费0.79万元、 出差费17.47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1.49万元、会议费2.48万元、培训费0.74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49万元、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20.79万元）。工会经费21.82万元。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14.9万元，医疗费补助11.66万元（干部职工体检费11.66万元）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.24万元（干部职工吸氧补助3.24万元）。项目支出预算356.59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乡镇人大经费10万元、乡镇食堂运行经费12万元、、村级组织党建工作经费60万元、村卫生室工作经费6万元、干部职工生活补助70.20万元、村人医工资15.84万元、村兽医工资15.84万元、高海拔补助9.72，基层政权建设经费20万元、基层平台专干（工资、保险、）16.62万元，公益性保险：4.73万元，四类人员资金（工资、保险、绩效、包干路费、安家费等）100.57万元

四、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合计21.29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，其中：因公出国境费0.00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.79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，公务接待费0.49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五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六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88.87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；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1.69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22.5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4.46万元，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.86万元，  卫生健康支出342.82万元，农林水支出316.52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44.02万元。

七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收入预算2188.87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。

八、关于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2023年支出预算2188.87万元（含上年结转资金15.06万元），基本支出占83.17%，项目支出占16.29% 。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39.37%，科学技术支出占1.03%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占12.08%，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占10.82%，卫生健康支出占15.66%，农林水支出占14.46%，住房保障支出占6.58%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

（一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尼玛卓瓦乡2023未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。

（二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23年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71.32万元其中（办公费0.84万元、印刷费0.35万元、 电费1.73万元、邮电费2.33万元、取暖费0.79万元、 出差费17.47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1.49万元、会议费2.48万元、培训费0.74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49万元、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20.79万元）。工会经费21.82万元。）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固定资产1840.9万元。

固定资产中：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386万元，通用设备124.27万元，专用设备279.2万元，家具装具类51.3万元。文物及陈列品0.036万元

（四）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

尼玛县卓瓦乡不存在政府性债务。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一、收入科目

（一）财政拨款：指当年从上级财政取得的资金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支出科目

（一）行政运行支出：指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的基本支出。

（二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：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。

三、其他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